

# 新竹縣政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 查核 紀錄 〔不預先通知〕

列管計畫名稱	生活圈道路系統八年（104－111）建設計畫		計畫 主辦機關	內政部營建署
標案所屬 工程主管機關	新竹縣政府		查核日期	110 年 08 月 10 日
標案名稱	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竹北市環北路與中山路路口 口道路交通改善工程案-車道拓寬工程案		地點	新竹縣竹北市
標案 執行機關	新竹縣竹北市公所		專案管理 單位	
設計單位	旺揚工程顧問有限 公司	監造單位	旺揚工程顧問有限 公司	承包商 擎鋒營造有限公司
發包預算	8,963(千元)		契約金額	8,620(千元) 變更設計後：8,620 千元
工程概要	道路工程全長約 225KM			
工程進度、 經費支用及 目前施工概況	<p>截至 110 年 08 月 08 日止：</p> <p>一、工程累計進度：預定 49.80%；實際 50.03%；</p> <p>二、經費累計支用：預定 4,694 千元；實際 3,981 千元。</p> <p>三、目前進行</p> <p>鋪設碎石級配、移設號誌標誌、既有分隔島開挖、路緣石吊放</p>			
查核 委員	外聘：鄭書青、謝立 內聘：(無)	開工及 預定完工 日期	109 年 12 月 24 日至 110 年 06 月 22 日 變更後至 110 年 08 月 23 日	
領隊及 工作人員	領隊：陳科長盈州 工作人員：張文華、劉力慇	查核分數 (等級)	81 分 (甲等)	
優點	<p>一、主辦機關:(1)本工程主辦單位督導 7 次值得鼓勵。落實督導廠商維護工地安全及整潔。(2)本工程 109.12.24 開工，監造計畫有依規定於開工前完成並於 109.12.02 核定。(3)監造計畫在開工前核定，讓施工廠商據以製作施工及品質計畫，作法務實。</p> <p>二、監造單位:(1)文件資料有依規定整理擺放供查核。有落實監造發現缺失均限期改善。(2)監造計畫有依契約規定期限完成核定。(本工程 109.12.24 開工，監造計畫於 109.12.02 核定。)(3)施工計畫及品質計畫，監造單位均有審查並留下紀錄。(4)各工項「檢驗停留點」之抽查驗表，有彙整施工廠商之查驗申請單及自主檢查表。</p> <p>三、承攬廠商:(1)現場裸露之工地均有防塵網覆蓋減少塵土飛揚。(2) 施工計畫及品質計畫，品管人員、安衛人員及工地負責人、住任技師（專任工程人員）均有簽章。(3)施工日誌之安衛檢查，以打勾方式填寫；同時填寫「工地職業安全衛生施工前檢查紀錄表」。</p> <p>四、施工品質:(1)工地現場環境整潔，已完成工程外觀平整。現場水溝鍍鋅格柵蓋板鋪設平整，鍍鋅格柵蓋板之缺口有依規定留設與路面垂直，防止輪椅或腳踏車輪陷入發生危險。(2)現場裸露之鋼筋有裝設護套防止人員刺傷。(3)預鑄 L 型溝蓋板完成面，線型及平順度尚佳。(4)場鑄 RC 溝蓋板，</p>			

	<p>表面無龜裂情形，顯示有確實養護。(5)中央分隔島完成面，線型佳。</p> <p>五、材料設備檢驗與管制:(1)訂定「材料設備送審管制總表」及「材料設備檢(試)驗管制總表」管制材料送審及進場抽查驗，成效良好。(2)材料檢試驗報告顯示，監造現場人員及施工廠商品管人員均有判讀，例如：混凝土抗壓強度試驗、鋼筋物性試驗、級配夯實度試驗……等。</p> <p>六、安全衛生:(1)除訂定交通維持計畫，亦落實現場之交通管制，成效良好。(2)碎石級配層，除逐層夯實外，為降低塵土飛揚，表面覆蓋尼龍網，作法務實。</p>
缺點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主辦機關:督導紀錄表列有缺失，但未訂定改善期限，較為不足。(4.01.04)</li> <li>2.主辦機關:督導記錄未落實記載，每次督導均無填寫現場缺失並要求監造單位或廠商限期改善。(4.01.14)</li> <li>3.監造單位:監造計畫之內容，部分尚有不足，例如:(1)施工抽查標準、施工查驗作業流程及抽查驗表等，雖訂定目錄一覽表，但工項不一致。(2)各工項抽查驗紀錄表之格式，未依「監造計畫製作綱要」之格式訂定。(4.02.01.01)</li> <li>4.監造單位:未落實執行施工抽查驗作業，例如:(1)不定期抽查頻率，較為不足。(2)鋼筋工程抽查驗表之檢查項目，缺「施工前」之工項。(4.02.03.04)</li> <li>5.監造單位:監造報表之安衛檢查，請以打勾方式填寫，較符實務運作情形。(4.02.03.08)</li> <li>6.承攬廠商:品質計劃架構未包括品管要點規定之基本內容製作。(品質計畫未依工程會109年4月27日頒布品質計畫製作綱要之規定編製，相關章節不符規定予以簡化，檢附各項工程自主檢查表也未依規定更新)(4.03.02.01)</li> <li>7.承攬廠商:施工日誌未落實執行，記載不完整。(主辦單位或監造技師現場督導及營建署工程查核，未在重要事項欄位概述督導指示事項及缺失)(4.03.03)</li> <li>8.承攬廠商:各工項之自主檢查表，未檢附相關佐證相片，較為不足。(4.03.04)</li> <li>9.承攬廠商:專任工程人員至工地督察並撰寫督察紀錄表，但部份欄位未確實填寫。(4.03.11.06)</li> <li>10.承攬廠商:未逐日填寫「安全衛生」檢查表。(4.03.14.03)</li> <li>11.現場「預鑄L型溝蓋板」，部分有碎角情形，請再檢視。(5.01.99)</li> <li>12.排水不良，有積水現象。(現場縣政二路東側車道拓寬起點彎道之路緣石發現積水情形)(5.07.01.10)</li> <li>13.工地現場於縣政二路東側車道邊之預鑄混凝土水溝蓋板有發現擺設不當造成破損鋼筋外漏情形。(5.07.02.99)</li> <li>14.工程告示牌顯示:(1)以鐵線固定在樹木上，不符環保要求。(2)工地負責人聯絡電話，請填寫手機號碼。(5.09.08)</li> <li>15.工地現場材料任意堆置，未妥善保護(縣政二路與中山路口東側發現一支道路名牌置放人行道上，在西側國小圍牆邊有堆放材料均未作妥適之覆蓋保護)。(5.09.09)</li> <li>16.110年3月18日鋼筋試驗報告顯示，未填寫「爐號」，請加以補充。(5.10.99)</li> <li>17.承包商勞安自動檢查紀錄不確實。(未依規定逐日填寫)(5.14.04)</li> <li>18.部分地段之護欄，採用交通錐及連桿，有安全疑慮，請改善。(5.15.10)</li> <li>19.中央氣象局有發布煙花颱風將於110.07.23至110.07.25以及8月初盧碧颱風為北部地區帶來豪雨之警報，承包廠商沒有在警報發布前、中、後填報工地防災自主檢查表。(5.16.01)</li> </ol>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缺點總計扣點數 0 點。</b></p>
規 劃 設	<p>建議：</p> <p>一、位處新舊界面之「場鑄L型溝蓋板」，完成面有積水情形；請檢視排水高程，必要時請施作導溝，將水排至原有水溝。</p>

計 問 題 及 建 議	
品 質 指 標	環境：82分；安全：75分；強度：81分；美觀：82分；功能：82分。
其 他 建 議	<p>一、工地現場於縣政二路東側拓寬，將原有人行道移置石頭公園內之人行道，造成縣政二路與公園人行道銜接不平整且材質不同，建議主辦單位召集設計監造及施工廠商共同研議改善該人行道平整，另外該處路緣石積水現象請一併研議改善。</p> <p>二、監造技師至工地督導，雖填寫「監造（監督、查核）報告表」，但請以手寫為主。</p> <p>三、各工項自主檢查表之「檢查項目」，與監造單位抽查驗表之「檢查項目」相同，不符三級品管之要求，請修正。</p> <p>四、材料/設備進場，監造現場人員，請依「監造計畫製作綱要」規定，填寫「材料/設備品質抽驗紀錄表」；施工廠商現場人員亦請依「品質計畫製作綱要」規定，填寫「材料自主檢查表」。</p> <p>五、場鑄L型溝蓋板與原有人行步之界面，請加以整合，並以平順度為原則，避免有高低差情形。</p>
扣 點 統 計	<p style="color: red;">總計扣點數 0 點。</p>
檢 驗 拆 驗	(未填)